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穗荔环管影〔2020〕20号

关于广州大昌行合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州大昌行合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你司报批的《广州大昌行合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我局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广州大昌行合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位于广州市荔湾区龙溪大道418号101室，占地面积7800m²，建筑面积4763.86m²，经营汽车销售、洗车、汽车维修保养及喷漆业务，年销售汽车600台、洗车1300台、维修保养汽车1300台、车辆喷漆800台。项目主要设备有：液压四柱举升机1台、筒式举升机3台、双柱举升机9台、轮胎拆装机1台、轮胎平衡机1台、大梁校正仪1台、调漆房1间、中涂房1间、烤漆房2间、喷枪5把、焊接机2台、空气压缩机1台、介子机2台、四轮定位仪1台、冷媒回收机1台、压床1台、干磨机2台等。项目总投资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万元。

《报告表》评价结论认为，在严格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

各种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各治理设施正常运转的前提下，本项目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经审查，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

二、你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洗车、修车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执行《汽车维修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877-2011）新建企业水污染物间接排放标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经隔油隔渣池处理，执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项目废水接驳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西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调漆、喷烤漆废气经干式过滤器、UV 光解、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引至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执行广东省《表面涂装（汽车制造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6-2010）第 II 时段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排放限值；漆雾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打磨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执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厨房油烟经高效静电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后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3、做好噪声防治，对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减振、消声、隔

声等措施进行治理，项目边界噪声值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4类标准。

4、漆渣、废抹布、废手套、废原料包装桶、废沉渣、废机油、废过滤材料、废UV灯管、废活性炭、喷枪清洗废水、废旧蓄电池、废旧制动器衬片及废冷冻液等危险废物须暂存于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的专用贮存场所，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旧零部件、焊渣等一般固体废物交回收单位处理；餐饮垃圾及废油脂经妥善收集后交由取得餐饮垃圾和废弃食用油脂经营权的收运处理单位处理；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三、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内容、地点、使用功能或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经批准的《报告表》及本批复不符的，应在调整实施前及时报我局，并按我局的相应要求执行。

四、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有关规定，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项目竣工后，你司应按照国家 and 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五、如不服上述行政许可决定，可在接到本文之日起60日内，向广州市人民政府（地址：越秀区小北路183号金和大厦2楼，电话：83555988）或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地址：天河区龙口西路213号，电话：87533928、87531656）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或在6个月内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

议、行政诉讼期间内，不得停止本决定的履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广茂环境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0月28日印发
